

嘉義縣中埔鄉中山國民小學 113 年度第二次課發會會議紀錄

一、時間：114 年 2 月 12 日

二、地點：多功能教室

三、主席：許耿銘主任

四、記錄：黃靜雯老師

五、出席人員：如簽到簿（應出席人員：13 人 實際出席：12 人 實際出席比例 92%超過 2/3）

六、主席宣布開會：

七、確認上次會議紀錄及執行情形：

上學期導師都很認真的準備公開課，也都如期完成。

八、工作報告：

（一）本校 113 學年度課程計畫，已報請本縣政府府教發字第 1130209377 號公文同意備查，並於本校網站首頁公告課程計畫。

（二）本校 113 學年度學校課發會委員組織因宋老師退休將宋冠宗老師更改為蔡哲誠老師負責領域不變。（附件一）

九、提案討論：

案由一、本校 114 學年度學校願景及學校本位課程架構，請討論。

說明：本校修正校本課程課程架構已有草案。

決議：針對校本課程架構草案進行討論。

案由二、本校 114 學年度課程計畫撰寫注意事項，請討論。

說明：

1. 本縣教育處已於 114/2/21(星期五)召開 114 學年度國民中小學課程計畫備查說明(詳如附件三、附件四)。

2. 本校課程發展委員會應參考縣府注意事項，如有增列或加以補充，請於本提案討論。

決議：

1. 依照縣府來文更改新的課程計畫格式與校訂課程計畫第一類課程應融入性別平等、安全教育、戶外教育至少擇一，無異議通過。
- 案由三、本校 114 學年度第二學期校長及科任教師公開課日程，請討論。（附件二公開授課實施計畫）

說明：

1. 依據本校校長及教師公開授課計畫辦理。
2. 本校 113 學年度第二學期校長及科任教師公開課日程規劃及觀課教師名單。

決議：請這學期需要公開課教師於 3/10 前完成公開課日程登記。

案由四：本校 114 學年度學生選讀本土語文及新住民語文計畫案，請討論。

說明：

- 一、本校 113 學年學生選讀本土語文及新住民語文情形，本土語文有閩南語文課程。
- 二、本校 114 學年度本土語文課程學生選讀訂於 113 年 5 月進行調查，本校如果其他學生學習需求，再配合規劃師資與設施設備。

決議：照案通過。

十、臨時動議

無

十一、散會

附件一 113 學年度 中山國小學校課發會委員組織

		召集人	成 員
語文 領域	國語 文	廖珮君	低年級:廖珮君、曹琇倩、顏駿帆 中年級:吳珍妮、林妍均、方鈺茹 高年級:林宜穎、陳妍榛
	英語	顏駿帆	顏駿帆
	本土 語	許耿銘	林宜穎、許耿銘
數學領域		曹琇倩	廖珮君、曹琇倩、吳珍妮、陳妍榛
社會領域		陳妍榛	蔡哲誠、陳端明、陳妍榛
自然科學		蔡哲誠	陳端明、蔡哲誠
綜合領域		林宜穎	林宜穎、蔡哲誠
健康與體育		陳端明	陳端明、蔡哲誠
藝術		黃靜雯	黃靜雯、顏駿帆

附件二 嘉義縣 113 學年度中山國民小學校長及教師公開授課實施計畫

壹、依據：

- 一、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國民中學與國民小學實施校長及教師公開授課參考原則。
- 二、嘉義縣國民中小學校長及教師公開授課實施計畫。

貳、目的

- 一、鼓勵校長和教師運用公開授課方式，相互觀課學習教學經驗、教材教法、教具製作、視聽媒體運用、資訊融入教學，建立專業發展共識，促進教師合作成長。
- 二、藉以切磋教學方法，精進教學專業能力、觀課班級經營，有效輔導學生生活；增進教學技能，提升學生學習成效，達到教學目標。

參、實施對象：本校全體教師（含校長）、代課（理）教師等。

肆、實施內容：

- 一、每學年度校長及每一位教師不限領域，至少須進行一場公開授課，科目依其任教或專長科目為原則。分別於第一學期 9 月 30 日（預定）、第二學期於 2 月 28 日（預定）前確認後提交教務處，並公告於學校網站。
- 二、教學觀察者安排無課時間進行教學觀課活動，於觀課日前三天內，向所觀察班級授課校長及教師索取「授課進度」及「教學活動設計」，並主動了解班級學生學習狀況；入班觀察並填寫「公開授課觀課紀錄表」。
- 三、每次公開授課以正常化為原則，教學觀課時間以每節 40 分鐘為一單元。
- 四、每場次授課校長及教師主動邀請至少 2 名本校教師參與觀課，教學觀課結束，於一週內進行回饋分享並完成「校長及教師公開授課自評表」。會後由教導處整理成冊。

伍、實施方式

- 一、安排公開授課：教務處於每學年（九月）初排定公開授課辦理時間規劃表（附錄-1）。
- 二、設計教學活動：演示者針對教學內容進行設計（附錄-2），於教學觀摩三日前提供同儕觀課教師參閱。

三、進行教學觀察：同儕夥伴依教務處排定時間入班進行教學觀察，觀察過程中，至少拍二張數位照片（附錄-3），並填寫「公開授課觀課紀錄表」（附錄-4），並將附錄-3、附錄-4 交回給教學者。

四、教學省思紀錄：教學結束，教學者依據同儕回饋內容進行分享、省思，並將省思所得紀錄於「校長及教師公開授課自評表」（附錄-5）。

五、教學者或觀課者請將上述表單（附錄-2、-3、-4、-5）送至教務處彙整。

六、教導處收齊「觀課紀錄表」、「活動照片」及「自評表」後，複印乙份，併「教學活動設計單」呈校長核定後存教導處備查；原始文件交還教學者自行收存於教學檔案。

陸、本辦法經校長核可後公佈實施，修正時亦同。

附件三

三、嘉義縣 國小 114 學年度校訂課程教學內容規劃表(上/下學期，各一份。若為同一個課程主題則可合為一份)

表 14-3 校訂課程教學內容規劃表

全校學生人數未滿五十人需實施混齡，本課程是否實施混齡

年級	年級	年級課程主題名稱	1. 第一類或第四類請寫年級課程主題名稱 例如: 古城小高手 2. 社團請填寫社團名稱: 足球	課程設計者		總節數/學期(上/下)	20/上學期
符合彈性課程類型	☐ 第一類 跨領域統整性探究課程 ☐ 主題 ☐ 專題 ☐ 議題 ☐ 第二類 ☐ 社團課程 ☐ 技藝課程 ☐ 第四類 其他類課程 ☐ 本土語文/新住民語文 ☐ 服務學習 ☐ 戶外教育 ☐ 班際或校際交流 ☐ 自治活動 ☐ 班級輔導 ☐ 學生自主學習 ☐ 領域補救教學(可以複選)						
學校願景	寫出學校全部願景	與學校願景呼應之說明	說明課程內容或教學策略與學校願景如何連結? 如何相關?				
總綱核心素養	請選擇最精準的主要欲達成的核心素養 2-4 則為原則	課程目標	連結前項核心素養，具體轉化成課程目標 可用條列式表達				
議題融入	*應融入 ☐ 性別平等教育 ☐ 安全教育(交通安全) ☐ 戶外教育(至少擇一) 或 ☐ 其他議題 (非必選)						
融入議題實質內涵	例如: 戶 E4/ 覺知自身的生活方式會對自然環境產生影響與衝擊。 說明: 每個實質內涵均需與自訂學習內容連結，安排於學習目標中						

教學：是 ☐ (____ 年級和 ____ 年級) 否 ☐

教學進度	單元名稱	領域學習表現/議題實質內涵	自訂學習內容	學習目標	表現任務(學習評量)	學習活動(教學活動)	教學資源	節數
第()週 - 第()週		綜 2c-III-1 / 分析與判讀各類資源，規劃策略以解決日常生活問題 國 E1 / 了解我國與世界其他國家的文化特質。 戶 E4 / 覺知自身的生活方式會對自然環境產生影響與衝擊。	家鄉高麗菜產量 家鄉高麗菜飲食 高麗菜耕作方式	分析與判讀近 5 年家鄉高麗菜產量的資料，規劃調查今年社區高麗菜產量的策略，以分析家鄉高麗菜滯銷的問題 了解家鄉高麗菜飲食文化與其他國家的文化差異。 覺知高麗菜耕作方式會對自然環境產生影響。				
		各校可視需求自行增減表格						
教材來源		☐ 選用教材 () ☐ 自編教材(請按單元條列敘明於教學資源中)						
本主題是否融入資訊科技教學內容		☐ 無 融入資訊科技教學內容 ☐ 有 融入資訊科技教學內容 共()節 (以連結資訊科技議題為主)						
特教需求學生課程調整		※身心障礙類學生: ☐ 無 ☐ 有-智能障礙()人、學習障礙()人、情緒障礙()人、自閉症()人、 <u>(自行填入類型/人數)</u> ※資賦優異學生: ☐ 無 ☐ 有- <u>(自行填入類型/人數，如一般智能資優優異 2 人)</u> ※課程調整建議(特教老師填寫): 1. 特教老師姓名: (打字即可) 普教老師姓名: (打字即可)						

填表說明:

- 第一類課程需跨領域，以主題/專題/議題的類型，進行統整性探究設計；且不得僅為部定課程單一領域或同一領域下科目之間的重複學習

2. 第四類其他類課程，在同一份設計中可以依照不同的週次需要，複選多種內容。例如:1-4 週為班級輔導，5-7 週為自治活動，8-10 週為班際交流，11-14 週為戶外教育，15-20 週為班級輔導。
3. 議題融入:性別平等教育、安全教育(交通安全)、戶外教育，以上三項議題至少需選擇一項，其他議題則是自由選擇。

附件四

四、法律規定教育議題納入課程實施情形

表 7-1-1 法律規定教育議題納入課程實施情形表

114 學年度 重要教育工作	納入課程規劃實施情形 (請視實際情形自行增列，內容須與各年級彈性課程或領域 課程計畫相符)						備 註
	年級	學期	彈性課程 或領域別	主題名稱	週次	節數	
性別平等教育	1	上					國民中小學 除應將性別 平等教育融 入課程外， 每學期應實 施性別平等 教育相關課 程或活動至 少 4 小時(6 節)
		下					
	2	上					
		下					
	3	上					
		下					
	4	上					
		下					
	5	上					
		下					
	6	上					
		下					
	全校	上					
		下					
性侵害犯罪防 治課程	1	上					每學期 2 小 時(3 節)
		下					
	2	上					
		下					
	3	上					
		下					
	4	上					
		下					
	5	上					
		下					
	6	上					
		下					
	全校	上					
		下					
家庭教育課程	1	上					每學年至少 4 小時(6 節)
		下					
	2	上					在正式課程 外實施四小 時以上
		下					
	3	上					
		下					
	4	上					
		上					

	5	下					
		上					
	6	下					
		上					
	全校	下					
		上					
家庭暴力防治 課程	1	上					每學年至少 4 小時(6 節)
		下					
	2	上					
		下					
	3	上					
		下					
	4	上					
		下					
	5	上					
		下					
	6	上					
		下					
	全校	上					
		下					
環境教育	1	上					每學年至少 4 小時(6 節) 融入課程、 結合校外教 學或學校宣 導
		下					
	2	上					
		下					
	3	上					
		下					
	4	上					
		下					
	5	上					
		下					
	6	上					
		下					
	全校	上					
		下					
交通安全教育	1	上					於彈性課程 規劃，每學 期至少兩節 課，並於任 一年級全部 班級實施
		下					
	2	上					
		下					
	3	上					
		下					
	4	上					
		下					
	5	上					
		下					
	6	上					
		下					

	全校	上					
		下					
戶外教育	1	上					於彈性課程 規劃，每學 期至少兩節 課，並於任 一年級全部 班級實施
		下					
	2	上					
		下					
	3	上					
		下					
	4	上					
		下					
	5	上					
		下					
	6	上					
		下					
	全校	上					
		下					

備註：

1. 其他於嘉義縣 114 學年度國民小學課程計畫備查注意事項中臚列，非屬上列請自行增加欄位。
2. 若該議題安排部定課程及校訂課程以外的宣導或活動，請填寫於「全校」欄位。
3. <114 年度中央對直轄市及縣市政府一般教育補助款考核項目>：所屬公立國中小能以安全教育(交通安全)、性別平等教育及戶外教育為主題，規劃統整性、主題性之彈性學習課程，每學期至少二節課，並於該年級全部班級實施，引導學生進行知能整合與生活實踐。請於 114 學年度(上下學期併計)任一年級，實施前開任一議題。

承辦人：

教務主任：

校長：

